

中国金属材料流通协会团体标准

《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与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项目来源

依据中国金属材料流通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中金协标准委）文件《关于发布〈钢铁现代供应链企业建设与管理规范〉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中金协标字【2020】16号）的要求，中金协标准委组织协调于2021年完成《钢铁现代供应链企业建设与管理规范》团体标准的制订工作。

本标准由中国金属材料流通协会提出，中金协标准委归口，德邻陆港（鞍山）有限责任公司、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物流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山东亿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长江联合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海南陆侨海口钢材交易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山东天保工贸有限公司、辽宁沈哈红运物流有限公司等共同起草。

二、编制本标准的意义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列讲话精神，今年4月份，商务部、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商建函【2020】111号），文中明确了供应链企业在推动复工复产、稳定全球供应链等方面发挥地重要作用，同时，也为供应链企业在新时期，特别是在抗击新冠疫情的特殊阶段，如何实现创新发展与变革明确了方向与重点。

纵观我国钢铁供应链行业发展现状，存在着“资源单一、信息不对称、服务不配套、风险因素大”等诸多问题，已严重制约了企业发展与行业进步。

因此，《钢铁现代供应链企业建设与管理规范》团体标准的制定，将为我国钢铁供应链企业在面临市场新需求、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背景下如何实现创新发展，有效提高在安全建设、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等服务领域拓展，加快建立更加安全、稳定、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化供应链体系提供借鉴与指导，具有填补国内空白的特点，对于促进我国钢铁产业健康、高质量发展等方面也将产生极大地促进作用。

三、标准的编制过程

1、2020年7月，中金协标准委发布《关于发布〈钢铁现代供应链企业建设与管理规范〉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中金协标字【2020】16号），正式批准标准立项，并面向全行业内各先进企业征集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人，成立起草工作组开始进行起草标准的数据收集、相关标准收集、现场调研、问题分析等准备工作。

2、2020年7月31日，中金协标准委组织各起草单位在线上召开了标准编制启动会议。会议宣布了本项团体标准正式进入文本编写阶段，确定了标准起草单位、起草人及执笔人。会上各起草人就标准编制的目的和意义、重点和方向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还确定了标准编制的基本框架和任务分工、明确了标准编制的工作计划等。

3、2020年8月13日，中金协标准委在杭州组织召开了标准第一次起草人会议。起草工作组经研究、讨论通过了标准框架稿，决定标准编写范围为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总体要求、建设规范、管理规范，以及等级评审等内容；标准适用于钢铁流通企业主管单位、企业及其他相关单位；决定将标准名称变更为：《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与管理规范》，以更加突出标准的适用范围和应用领域。

4、2020年10月初，本标准执笔人根据第一次起草人会议讨论成果，经汇总处理形成标准初稿，提报标准起草工作组内部讨论。

5、2020年10月28日，中金协标准委在济南组织召开第二次起草人会议。

6、2020年11月至12月，本标准执笔人根据第二次起草人会议情况对标准进行修改和完善，经汇总处理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四、标准化对象简要情况及制定标准的原则

1、标准化对象简要情况

近年来，钢铁流通企业纷纷向供应链企业转型，但总体缺乏战略引导和运营标准。一是战略定位不够。很多企业仍然采用的是传统战略方式，没有立足行业发展，理清竞争态势与行业需求，重复建设与低水平建设；二是组织化程度低，建设与运营分散，横向联合薄弱，协同手段落后，资源无法整合共享、高效协同。三是缺乏管理规范，在转型过程中，没有充分发挥领先企业和协会协同的优势，内部效率低，行业组织效率也低。为规范和引领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转型，特组织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规定了本文件确立了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总体要求、建设规范、管理规范，以及等级评审等内容。

2、制定标准的原则

(1) 系统性

结合行业标杆企业和外部企业实践，系统性描述供应链建设与管理的指导思想、内涵与水平。

(2) 专业性

反映钢铁行业供应链需求和服务特点，代表创新技术和发展方向。

(3) 规范性

指标设计体现规范性，体现建设、管理的规范性要求。

五、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分为6个主要章节，主要内容如下：

1、范围

介绍本标准的主要内容以及本标准所适用的领域。

2、规范性引用文件

介绍本标准引用的其他标准和规范。

3、术语和定义

界定本标准涉及的主要术语的含义。

4、基本要求

阐述本标准编制所遵循的原则。

5、建设规范

主要从功能建设、体系建设和产业协同三个方面来构建供应链建设标准。

6、管理规范

在企业分类的基础上，从战略、管理、创新等三个维度来描述供应链管理内涵体系。

7、附录

主要是等级评定的细则。

六、国内外同类标准对比情况

《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与管理规范》为钢铁流通企业在供应链建设细分领域的首个团体标准。此前，同行业领域曾发布《钢铁流通企业经营管

理分级评定》，本标准是该标准的延伸。对比此前发布和待发布的同领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本团体标准本着比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质量更严、标准更高的原则，在参考吸收各相关标准的基础上，更加全面、高要求地设计本标准体系，力求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企业竞争力提升。

通过检索《中国标准服务网——国家标准文献共享服务平台》，目前尚无同类的国际标准。

七、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说明

本标准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要求。

八、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及理由

无。

九、标准水平分析

本团体标准结合行业领先实践经验，全方位、高标准地制定了钢铁供应链建设与管理的标准，开启该领域的起点，为细分市场内各市场主体提供代表当前行业发展先进水平的实践参考。

十、与有关标准法规的一致性

本标准与其他标准及法规不存在冲突。

十一、与专利关系

本标准中不涉及专利内容。

十二、预期的社会经济效果

该标准及后续配套的标准制定实施后，从经济效果层面，预计可极大地促进钢铁流通企业转型的速度，有助于各市场主体在标准的引导下提升高质量，有针对性地提升管理水平。引导从业主体规模进一步集中，改变当前小而散的粗放式发展格局，实现服务供应主体规模集聚下的成本优化，从而降

低供应链整体物流成本，提升物流效能。从社会效果层面，可规范钢铁流通企业的管理行为，引导全行业建立起标准统一的供应链服务体系，有效促进钢铁企业的高质量发展。

十三、标准属性

本标准为团体标准。

十四、标准实施建议

本标准制定后，宜迅速跟进供应链体系等后续配套指标，协同钢铁行业各大市场主体，完善自身的发展战略与管理规范，推动形成行业普遍公认的评价标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钢铁流通企业供应链建设与管理规范》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0年12月